
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1、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102,844.00 万元。2023 年上半年合并报表净利润为 58,965.7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699.98 万元。公司为投资控股型企业，因而投资收益对其利润贡献较大。2023 年上半年，公司投资收益为 70,334.83 万元，同期公司利润总额为 66,818.9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系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哈密银行债权投资相关投资收益。由于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参股企业不具控制权，公司该部分投资收益能否持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公司能够取得的投资收益规模缩小，可能对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的偿付造成不利影响。

2、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有息负债总额为 114.73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84.88%。目前公司偿债能力指标良好，但若公司资产负债率持续增加，将可能面临一定的偿债压力。

3、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受限资产余额合计 36.80 亿元，占报告期末净资产总额的 33.37%。目前，公司受限资产规模较大，资产可变现能力受到一定限制。虽然公司信贷记录良好，拥有较好的市场声誉，并与银行在内的多家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但若因流动性不足等原因导致公司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公司债务，则可能导致受限资产被银行等其他债权人冻结甚至处置，从而对公司偿债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7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7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2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2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6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6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6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6
四、 资产情况.....	26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9
六、 负债情况.....	2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1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2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2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2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3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3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3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3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3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财务报表.....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6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新业国资、新业集团、集团公司	指	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五矿证券	指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股东	指	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
董事会	指	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
自治区政府	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
新疆国资委/自治区国资委	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国际经济合作公司	指	新疆国际经济合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新疆国际经济合作公司）
哈密银行	指	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业能化	指	新疆新业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新业物产	指	新疆新业物产有限责任公司
风能公司	指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于田瑰觅	指	新疆于田瑰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果之初	指	新疆和田果之初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	指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能源	指	新疆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新疆新业
外文名称（如有）	Xinjiang Xinye State-Owned Property Manage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Xinye Group
法定代表人	万征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39,089.36
注册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天山区解放北路 339 号酒花大厦 14 楼
办公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经济技术开发区阿里山街 461 号昌源水务大厦 18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s://www.xjxinye.com/
电子信箱	xyzcghr@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郭蕙荣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阿里山街 461 号昌源水务大厦 18 楼
电话	0991-3708813
传真	0991-3708880
电子信箱	xyzcghr@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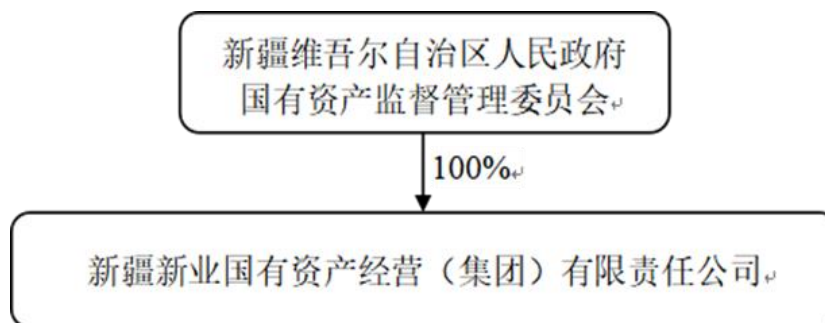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控股股东为政府相关部门，不适用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实际控制人为政府相关部门，不适用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万征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万征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郭蕙荣、代良成、郭振海、冯念仁、郑思青

发行人的监事：范拥军、蔡彦涛

发行人的总经理：郭蕙荣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常姗姗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高宏伟、李天佑、杨博、蒋亚峰、刘根康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根据 2011 年第三次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的行业划分标准，发行人属于“L7212 投资与资产管理”；根据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行业划分标准，发行人属于“S90 综合类”。

发行人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服务；与企业改制相关的咨询服务。发行人在自治区国资委授权经营范围内开展国有资产（股权）经营管理业务。

公司作为新疆自治区国资委国有资产职能的延伸，是新疆自治区国资委旗下最重要的国有产业资产经营管理主体和推动自治区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调整的重要载体之一。公司根据新疆自治区国资委的授权，负责经营管理旗下的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形成了实业投资（化工新材料、清洁能源和现代农业）、金融服务、资产管理“三足鼎立”的业务构架。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化工、清洁能源、农业、贸易和金融服务等业务。

（1）化工板块

发行人化工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新疆新业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运作，目前主要负责建设运营 1,4-丁二醇项目。发行人下属新业能源 20 万吨/年 1,4-丁二醇精细化工项目及配套设施项目建设总投资 80 亿元，分二期建设。目前已完成投资约 70 亿元，形成年产 6 万吨 1,4-丁二醇、50 万吨甲醇、1 亿方氢气、19.2 万吨液化天然气、10 万吨甲醇制高清洁汽油和多种副产品的产能及 5 万 KW 余热发电能力，初步形成煤化工+清洁能源+特种燃料+精细化工+二氧化碳减排的循环经济产业链，成为自治区现代煤化工产业链最长的企业。

（2）清洁能源

发行人发电收入源自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借助于发电行业的快速发展，风能公司也迅速扩张。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88 年，是中国最早从事大型风力发电场规划设计及建设、运行管理、技术服务的公司。2005 年风能公司进行引资改制，引入中国水利投资集团等股东单位，整体改制为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风能公司技术实力雄厚，各类

专业技术人员占职工总数的 90%，公司具有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和工程咨询甲级资质，可提供从风资源普查/评估、风电场规划报告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到风电场运营管理等各环节的服务，业务范围已涉及到新疆、青海、河北、山东、广东和甘肃等省市。

（3）农业板块

发行人农业板块是基于扶持南疆贫困地区帮扶项目，主要作用帮助南疆贫困地区发展实体经济，带动当地经济发展。发行人农业板块主要由子公司新疆新业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直接管理新疆于田瑰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新疆和田果之初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农业业务。

新疆于田瑰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托于田县独特的地理环境和自然禀赋，主要从事玫瑰花种植、科研、深加工及相关产品开发，形成玫瑰花规模化种植、生产加工、销售等环节的有机结合的产业链运营模式。于田瑰觅依托和田于田县独特的地理环境和自然资源，大力发展玫瑰花深加工产业，形成玫瑰花规模化种植基地与生产加工、销售流通等环节的有机结合。目前产品主要以玫瑰花茶为主，未来产品将涵盖玫瑰花香料、食品、化妆品、医药、日用品等多领域。

新疆和田果之初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通过制定收购标准和收购价格，在和田当地收购青皮核桃、通货核桃等原材料进行深加工，再以易货贸易的方式实现销售。公司将核桃加工、销售和易货贸易同步进行，核桃及核桃仁生产、销售主要以加工和田地区及周边核桃为主，贸易则以云南、美国和新疆核桃及核桃仁为主。由于农产品业务中外部贸易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比例较小，相关贸易政策变化不会对发行人业务产生重大影响。果之初依托和田地区特别是和田县丰富的核桃资源着重发展核桃深加工产业，逐渐形成林果种植、规模化基地、生产加工、销售流通等资源综合利用和产业综合经济效益。

（4）贸易板块

发行人贸易业务板块主要由子公司新疆新业物产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运营，新业物产贸易产品品种丰富，主要包括：煤炭、1,4-丁二醇、沥青、甲醇等。新业物产与中石油、宝钢等众多实力雄厚的国内外 500 强企业有着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且由国内数家央企、国企负责公司的仓储、第三方监管。优秀的合作伙伴，为新业物产开发的业务安全提供了一份保障，严格的风控管理制度从源头细节方面确保每单业务的安全。

（5）金融服务

发行人于 2015 年将哈密银行纳入合并范围，开始开展银行业业务。哈密银行成立于 2010 年 6 月 7 日，监管部门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给予哈密银行 AA-主体评级。作为地方城市商业银行，哈密银行坚持“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城市居民”的经营理念，把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作为生存之本、发展之基，努力缓解中小企业、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大力支持有市场、有效益、有信用的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发展，为广大市民提供多元化、个性化的

金融产品服务。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2021 年 10 月 31 日自治区国资委下发《关于调整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业的批复》（新国资规划【2021】401 号），明确发行人主业为：实业投资(化工新材料、清洁能源、农业、水务、节能环保)、资产管理、金融服务，要求发行人加强战略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切实聚焦主业、提高核心竞争力。

（1）化工板块

公司化工业务板块目前主要系采用国际先进的碎煤加压气化技术（鲁奇炉装置），将煤炭通过气化全部转化成甲醇，再生产甲醛，继而与乙炔气合成1,4-丁二醇精细化工产品，同时联产煤焦油（燃料油）、天然气、芳烃（汽油）等产品。1,4-丁二醇，简称BDO，是一种重要的有机和精细化工原料，BDO被广泛应用于医药、化工、纺织、造纸、汽车和日用化工等领域。近年来，纺织、新能源、环保、医药等下游领域需求旺盛，BDO作为精细化工重要原料，市场需求有望持续增长，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2021年以来，新业能源紧紧抓住化工大宗产品价格高位运行的市场机遇，乘势而上，统筹发展与安全，化工板块经营与盈利情况良好。2022年发行人贯彻落实自治区“十大产业”战略布局，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按照“强链延链补链”的思路，加快落地重要投资项目，推进4万吨/年聚甲醛项目，确保2022年底前竣工并于2023年6月前正式投运；启动14万吨/年1,4-丁二醇项目，谋划碳酸二甲酯、可降解塑料等新材料项目，加快非主业资产清理和处置工作，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建设“一带一路”碳基新材料产业园，为乌鲁木齐市及自治区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与新大联合成立技术研发中心，解决新业能源技术发展瓶颈。

（2）清洁能源

在当前“碳达峰、碳中和”的大背景下，全球能源需求结构发生重大转变，能源转型的进程不断加速。依托新疆丰富的风力、光热资源，抢抓“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实施机遇，深耕清洁能源发电及延伸业务，把风力、光热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以下属风能公司四个风电场和一个光伏电站18万千瓦的总装机容量为基础，不断发展壮大现有清洁能源发电业务，积极探索以新能发电为基础，向上下游产业延伸的各项多元化业务。

做好项目资源梳理，未来五年争取开发60万规模的自主开发项目，“十四五”期间，将开发第三通道和平价上网的新能源项目作为工作重点，做好优质资源区域项目信息的梳理，争取在疆电外送基地、达坂城、哈密、阿勒泰、昌吉、塔城、和田等区域开发风电、光伏平价上网项目。

积极开展项目并购工作。拓宽项目资源获取渠道，有针对性的投资资源条件好、收益比较稳定的项目，扩大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推进皮山20兆瓦光伏项目周边电站的联系、收资和评估工作，为以并购方式快速扩大业务规模奠定坚实基础。

（3）农业板块

农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基础，我国人口众多，是农业生产与消费的大国。随着人口的不断增加和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粮食等农产品需求继续呈刚性增长。受益于人口增加、居民收入不断提高、城镇化进程的加快，食品消费需求仍会稳定增加，同时，随着人们对食品安全的重视程度越来越高，富含营养、附加值高的有机食品、保健食品、休闲食品的需求也会持续增长。因此，农产品深加工行业将会获得更广阔的增长空间。

公司子公司瑰觅公司、果之初公司精耕玫瑰花产业、干果产业，从狠抓基地管理、到原料采购的价格、质量，到生产品质把控、到积极推进大客户营销，全面提高产业链经营水平。

（4）金融服务—哈密银行

我国银行业伴随着国民经济和资本市场的快速发展而迅速成长，在促进经济发展、完善融资体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银行业是国民经济体系重要的组成部分和核心产业，近年来，我国GDP高速增长与经济货币化程度的提高，以及社会对金融服务需求的不断增长，也推动了银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

新业集团子公司哈密银行积极促进零售业务，深耕公司业务，提升同业业务，实现了稳中有进。把好收益和风险平衡点，全力抓好零售、小微、公司、资产管理和三农业务，加快数字化转型升级，推进“零售支行”向“公私联动”和推进疆内信贷业务全面落地。有效抓好吸收存款、贷款投放、转型开展代销理财产品、不良资产化解处置、地方政府专项债补充资本金等工作，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

（5）资产管理—继续提高资产管理效益和监管水平

重塑自身功能定位，发挥资本运营作用，以财务性持股为手段，做优做活股权资产，盘活存量股权资产，做优增量股权资产，做大公司股权资产管理池子。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2023年上半年度，发行人营业总收入33.52亿元，较去年同期上涨11.50%；2023年度上半年度，发行人实现净利润5.90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1.42%。

发行人所在行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较小。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化工业务	113,269.30	76,881.85	32.12	43.46	145,766.54	77,244.12	47.01	64.34
清洁能源	9,720.19	4,546.39	53.23	3.73	9,529.48	5,061.08	46.89	4.21
农业业务	3,335.01	4,064.09	-21.86	1.28	4,812.70	4,523.62	6.01	2.12
贸易业务	127,901.55	127,293.90	0.48	49.08	61,849.56	61,194.62	1.06	27.30
其他	6,389.05	2,640.31	58.67	2.45	4,609.51	2,315.34	49.77	2.03
合计	260,615.10	215,426.54	17.34	100.00	226,567.79	150,338.78	33.65	100.00

除上述业务板块外，发行人金融业务板块 2023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74,627.52 万元，营业成本为 65,494.04 万元，毛利率为 12.24%；包含金融板块业务的发行人营业总收入为 335,242.62 万元，营业总成本为 280,920.57 万元。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化工产品	化工业务	113,269.30	76,881.85	32.12	-22.29	-0.47	-31.66
发电	清洁能源	9,720.19	4,546.39	53.23	2.00	-10.17	13.51
农牧产品	农业业务	3,335.01	4,064.09	-21.86	-30.70	-10.16	-463.96
境内外贸易	贸易业务	127,901.55	127,293.90	0.48	106.79	108.01	-55.13
其他	其他	6,389.05	2,640.31	58.67	38.61	14.04	17.88
合计	—	260,615.10	215,426.54	—	—	—	—

除上述业务板块外，发行人金融业务板块 2023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74,627.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70%；营业成本为 65,494.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01%；金融板块银行业务毛利率为 12.24%，较上年同期减少 18.55%。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3年上半年度发行人贸易业务营业收入为12.79亿元，较去年同期的6.19亿元上涨6.60亿元，涨幅为106.62%，主要系境内贸易收入大幅上涨所致。2023年上半年度发行人农业业务收入为0.33亿元，较去年同期的0.48亿元减少0.15亿元，降幅为31.25%，主要系公司上半年农牧产品销售收入下降导致农业业务收入有所减少。

2023年上半年度发行人贸易业务营业成本为12.73亿元，较去年同期的6.12亿元上涨6.61亿元，降幅108.01%，涨幅与收入基本一致，为正常经营情况。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是新疆自治区国资委旗下最重要的国有产业资产经营管理主体和推动自治区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调整的重要载体之一。公司根据新疆自治区国资委的授权，负责经营管理旗下的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立足金融服务、实业投资（化工新材料、清洁能源和现代农业）、资产管理“三足鼎立”的业务构架。未来将在贸易业务、化工业务、清洁能源、农产品加工销售、银行业务及国有股权管理等方面发展，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促进地区经济发展。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主要系发行人合并范围内重要子公司哈密银行为银行业金融机构所致。

对策：为应对资产负债率较高带来的风险，发行人以降低负债为目标，加强债务动态监测，严格控制资产负债率的上升，通过以下措施降低资产负债率：一是抓经营管理，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各板块经济效益新突破，通过自身经营积累降低资产负债率；二是引入了新的战略投资者，增加了权益性资本；三是通过自治区国资委对新业集团促改革发展工作的支持，划入优质资产。

（2）子公司管理控制风险

公司是一家在自治区国资委授权经营范围内进行股权管理和运作的企业，肩负根据自治区国资委的规划，发挥公司的实体产业投资运营功能，推进自治区国有经济布局调整和结构优化的职能。因此，公司拥有数量众多的控股和参股子公司。同时，近年来公司规模

扩张迅速，组织结构较为复杂，下属子公司的数量和规模不断增加，给公司的管理能力和协同效益的发挥带来了挑战，存在着一定的管理风险。

对策：公司成立董事会办公室等16个部门，各司其职，分工明确，对下属公司进行协调安排，管控风险。

（3）业务板块多元化经营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涉及化工、贸易、风力发电、农产品深加工、银行业，并担负国有股权管理职责，业务板块间的差别较大，是国资委下属的跨行业、跨地区经营的综合性大型企业。虽然跨行业经营可以使公司有效地防范利润来源单一的风险，但不同行业在经营管理上的要求有一定差别，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各项业务在管理资源、经济资源上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若相关产业及投资管理人才不足，有可能影响公司的管理效率和经济效益，使公司面临一定的跨行业经营风险。

对策：公司对人力培训等多方面进行系统管理，建设人才梯队，减小相关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 资产方面

发行人为国有独资企业，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产权，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拥有独立的运营系统，不存在出资人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合法拥有生产经营的资产，具备完全独立生产的能力，不存在与股东共享生产经营资产的情况。

2. 人员方面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体系，在人力资源及工资管理方面独立制定了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和人事管理部门，并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

3. 机构方面

发行人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4. 财务方面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发行人建立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未将以公司名义取得的银行授信额度转借给控股股东。

5. 业务经营方面

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在业务范围内与出资人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出资人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作出如下规定：

（1）决策权限

- 1) 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均由出资人自治区国资委做出决定；
- 2) 所属企业单笔或累计标的超过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必须提请集团公司董事会审议；
- 3) 所属企业单笔或累计标的在 20~50 万元之间的关联交易，必须提交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 4) 所属企业单笔或累计标的在 2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决定并报公司董事会备案。

（2）决策程序

- 1) 关联交易中涉及的所有关联人，应就该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提供充足的证据，同时提供必要的市场标准；
- 2) 根据决策权限规定的相应权力，提交相应的决策层审议；
- 3) 决策层收到关联人有关资料后，应安排相应人员进行调研，形成就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市场标准、对公司可能带来的效益（直接或间接效益）或损失（直接或间接损失）等的调查报告，并在两周内向关联人反馈意见；
- 4) 所属企业单笔或累计标的超过 50 万元的关联交易，应由集团公司董事会牵头安排调研；
- 5) 关联人根据相关决策层的安排，参加相应会议；
- 6) 关联人只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进行陈述，对关联事项应回避表决；

7) 集团公司及所属企业关联人与本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8) 集团公司及所属企业监事会应对单独或累计标的超过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同时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就该关联交易对出资人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说明理由、主要假设及考虑因素，在下次定期报告中披露有关交易的详细资料；

9) 集团公司及所属企业关联交易应经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关联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方可执行；

10) 关联交易合同有效期内，因生产经营或不可抗力力的变化导致必须终止或修改关联交易协议或合同时，有关当事人可终止协议或修改补充协议内容。补充、修订协议视具体情况即时生效或再经相关决策层审议确认后生效。

（3）定价机制

1)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2)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3) 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4) 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5) 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或由交易双方通过协议价的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

2.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下属各部门负责协调和组织发行人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处理投资者关系、准备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协会要求的信息披露文件，并通过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协会认可的网站或其他指定渠道公布相关信息。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18 新业 03
3、债券代码	143628.SH
4、发行日	2018 年 5 月 2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5 月 3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5 月 4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0.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7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新业 01
3、债券代码	162805.SH
4、发行日	2019 年 12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2 月 23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0.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施	
---	--

1、债券名称	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 新国资
3、债券代码	163505.SH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28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07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新业 01
3、债券代码	114532.SH
4、发行日	2022 年 12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2 月 2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4.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新业 G1
3、债券代码	115728.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27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7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3.93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43628.SH
债券简称	18 新业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公司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调整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告不调整“18 新业 03”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票面利率维持为 6.57%。债券投资人在回售登记期内选择不将本期债券回售给公司。“18 新业 03”存续金额为 0.50 亿元。选择权条款的执行对投资者权益无影响。

债券代码	162805.SH
债券简称	19 新业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63505.SH
债券简称	20 新国资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公司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刊登《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2023 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20 新国资”回售登记期为 2023 年 4 月 7 日至 2023 年 4 月 13 日，本次回售申报在回售登记期结束后不可撤销，且公司不对“20 新国资”的回售债券进行转售。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出具的《债券回售资金付款通知书》，“20 新国资”回售金额为 393,000,000 元。选择权条款的执行对投资者权益无影响。

债券代码	114532.SH
债券简称	22 新业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15728.SH
债券简称	23 新业 G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43628.SH
债券简称	18 新业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银行借款本金和/或利息，以及其他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构成本期债券项的违约事件）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62805.SH
债券简称	19 新业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构成 19 新业 01 违约，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直接融资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间接融资债务）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63505.SH
债券简称	20 新国资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构成 20 新国资违约，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

	可分离债券等直接融资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间接融资债务)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14532.SH
债券简称	22 新业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构成 22 新业 01 违约，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直接融资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间接融资债务）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115728.SH
债券简称	23 新业 G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构成 23 新业 G1 违约，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直接融资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间接融资债务）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3505.SH

债券简称	20 新国资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发行人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多元化融资渠道为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保障，同时，公司将兑付债券的资金安排纳入了公司整体资金计划，以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承诺及条款执行

债券代码：162805.SH

债券简称	19 新业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发行人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多元化融资渠道为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保障，同时，公司将兑付债券的资金安排纳入了公司整体资金计划，以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承诺及条款执行

债券代码：143471.SH

债券简称	18 新业 01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发行人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多元化融资渠道为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保障，同时，公司将兑付债券的资金安排纳入了公司整体资金计划，以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承诺及条款执行

债券代码：143628.SH

债券简称	18 新业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发行人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多元化融资渠道为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保障，同时，公司将兑付债券的资金安排纳入了公司整体资金计划，以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承诺及条款执行

债券代码：136189.SH

债券简称	16 新业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发行人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多元化融资渠道为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保障，同时，公司将兑付债券的资金安排纳入了公司整体资金计划，以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承诺及条款执行

债券代码：136224.SH

债券简称	16 新业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发行人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多元化融资渠道为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保障，同时，公司将兑付债券的资金安排纳入了公司整体资金计划，以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承诺及条款执行

债券代码：114532.SH

债券简称	22 新业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发行人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多元化融资渠道为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保障，同时，公司将兑付债券的资金安排纳入了公司整体资金计划，以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承诺及条款执行

债券代码：115728.SH

债券简称	23 新业 G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发行人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多元化融资渠道为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保障，同时，公司将兑付债券的资金安排

	纳入了公司整体资金计划，以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承诺及条款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个人、企业的贷款及垫款
其他债权投资	地方政府债券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投资、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其他金融债券投资、其他债券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拆出资金	-	4.00	-100.00%	拆出资金减少主要系哈密银行本年拆放城市商业银行款项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1.82	2.64	-31.06%	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60	0.43	272.09%	应收款项融资减少主要系应收票据余额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2.68	1.58	69.62%	预付款项增加主要系预付赛鼎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5.79	4.22	37.20%	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与哈密市人民政府往来款项余额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2.88	9.29	38.64%	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存放商业银行款项余额增加所致
债权投资	70.68	44.13	60.16%	债权投资增加主要系政策性银行债券投资、其他债券投资等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1.10	0.76	44.74%	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增加
在建工程	15.52	11.25	37.96%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 8 万吨/年聚甲醛一期 4 万吨/年项目、BDO 项目二期、大阪城项目升级改造、科技园项目等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7.32	3.18	130.19%	无形资产增加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	------------------------	------------	--------------	-------------------------

				(%)
货币资金	60.08	34.32	-	57.12
应收账款	4.00	1.72		43.00
长期股权投资	78.05	0.76		0.97
合计	142.13	36.80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货币资金	60.08	-	34.3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保证金、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等	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货币资金流动性和周转能力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59.82	57.40	0.97	56.67	18.03	银行借款质押
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8.43	40.09	7.51	30.54	31.97	银行借款质押
新疆国华鑫兴	13.00	4.92	-	51.00	100.00	银行借款质押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581.25	102.41	8.48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61.94 亿元和 52.0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5.9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5.20	7.06	6.34	18.60	35.74%
银行贷款	-	7.88	6.21	16.42	30.51	58.6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2.93	2.93	5.63%
合计	-	13.08	13.27	25.69	52.04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6.33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2.26 亿元，且共有 5.2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13.80 亿元和 114.7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0.8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5.20	7.06	6.34	18.60	16.21%
银行贷款	-	16.08	12.67	43.02	71.77	62.5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86	1.86	17.70	21.42	18.67%
其他有息债务	-	-	-	2.93	2.93	2.55%
合计	-	23.14	21.59	69.99	114.72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6.33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2.26 亿元，且共有 5.2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向中央银行借款	8.92	4.51	97.78	向中央银行借款增加主要系哈密银行向中央银行借款大幅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6.12	18.98	37.62	应付票据增加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增加所致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预收款项	0.05	0.00	910.95	预收款项增加主要系上年末余额较小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0.15	0.40	-62.50	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系公司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减少所致
应付债券	9.27	17.67	-47.54	应付债券减少主要系 16 新业 01、02、20 新国资等完成回售兑付所致
长期应付款	17.72	7.49	136.58	长期应付款增加主要系对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新增部分款项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6.68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67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3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3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3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8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07,646,807.44	5,572,231,578.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4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7,510,080.00	303,510,08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1,533,658.35	264,318,765.72
应收账款	400,467,086.88	313,633,146.41
应收款项融资	160,025,181.97	42,705,946.81
预付款项	268,425,134.96	157,831,516.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9,497,419.89	421,547,352.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00	
存货	207,458,599.25	192,254,816.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77,963,529.90	2,177,963,529.90
其他流动资产	1,287,971,388.50	928,899,916.14
流动资产合计	12,118,498,887.14	10,774,896,647.67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690,495,342.90	25,332,650,183.33
债权投资	7,067,595,808.56	4,413,001,979.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9,579,250,412.56	11,009,165,846.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9,822,247.44	75,952,236.06
长期股权投资	7,804,820,509.87	7,560,021,638.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41,337,060.90	2,021,337,060.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1,224,652.18	124,992,763.53
固定资产	5,498,373,314.95	5,663,873,299.44
在建工程	1,551,889,427.36	1,125,264,196.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55,821,488.81	55,942,502.13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4,609,423.19	124,711,907.51
无形资产	731,580,914.47	317,837,260.94
开发支出		
商誉	42,564,121.82	42,564,121.82
长期待摊费用	39,446,418.75	40,141,892.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7,559,545.29	299,783,150.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11,887.18	13,907,979.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800,102,576.23	58,221,148,019.69
资产总计	72,918,601,463.37	68,996,044,667.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51,000,000.00	2,092,122,625.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891,700,000.00	450,876,000.00
拆入资金	1,475,500,000.00	1,52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12,121,805.79	1,898,225,459.83
应付账款	352,850,158.90	342,259,195.22
预收款项	5,496,240.84	543,668.56
合同负债	141,002,784.49	157,895,274.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490,295,312.15	6,558,120,735.89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37,543,287,597.99	34,619,337,682.25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687,471.14	40,112,171.01
应交税费	96,346,228.49	117,872,973.47
其他应付款	1,634,975,904.85	1,287,262,048.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24,072,122.95	2,674,846,124.56
其他流动负债	83,117,940.09	112,738,796.32
流动负债合计	54,616,453,567.68	51,878,212,755.18

非流动负债：	—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301,320,792.08	4,098,925,937.89
应付债券	926,536,618.51	1,766,880,907.8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0,693,879.01	130,644,800.42
长期应付款	1,771,632,623.49	748,959,959.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7,841,619.31	110,676,541.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421,580.00	35,421,58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0,814.56	260,814.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73,707,926.96	6,891,770,540.74
负债合计	61,890,161,494.64	58,769,983,29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90,893,634.83	2,340,893,634.83
其他权益工具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99,998,500.09	2,499,998,500.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70,338,913.81	-504,849,437.32
专项储备	1,069,326.93	176,522.55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189,981,753.11	189,981,753.11
未分配利润	551,285,628.89	155,089,997.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12,889,930.04	4,931,290,970.69
少数股东权益	5,615,550,038.69	5,294,770,400.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028,439,968.73	10,226,061,371.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918,601,463.37	68,996,044,667.36

公司负责人：万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常珊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默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709,965.59	346,788,305.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0,420.72	53,101.00
其他应收款	1,058,648,599.51	812,749,364.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157,396.16	104,897,395.35
流动资产合计	1,272,566,381.98	1,264,488,166.3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522,927,234.43	9,041,677,687.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8,975,933.38	448,975,933.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816,689.41	69,408,499.10
在建工程	23,300.97	23,300.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27,162.52	2,185,645.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34,377.22	2,420,523.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65,204,697.93	9,564,691,590.32
资产总计	11,337,771,079.91	10,829,179,756.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60,500,000.00	1,16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3,000,000.00	203,000,00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1,443.78	149,873.72
应交税费	43,024.58	64,716.05
其他应付款	4,484,212,199.65	3,102,635,878.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4,751,880.50	1,943,556,506.9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222,588,548.51	6,414,406,975.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42,000,000.00	1,319,000,000.00
应付债券	926,536,618.51	1,766,880,907.8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0,536,618.51	3,087,880,907.81
负债合计	9,793,125,167.02	9,502,287,883.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90,893,634.83	2,340,893,634.83
其他权益工具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1,985,517.18	261,985,517.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207,985.85	-50,207,985.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31,423.58	9,231,423.58

未分配利润	-1,317,256,676.85	-1,485,010,716.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4,645,912.89	1,326,891,873.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337,771,079.91	10,829,179,756.70

公司负责人：万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常珊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默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52,426,316.17	3,006,734,301.57
其中：营业收入	2,606,151,108.28	2,265,677,885.81
利息收入	737,993,031.40	723,655,098.51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282,176.49	17,401,317.25
二、营业总成本	3,462,090,088.68	2,803,362,241.09
其中：营业成本	2,154,265,310.38	1,503,387,896.93
利息支出	648,073,457.78	625,844,451.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866,954.75	3,854,516.88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034,972.51	16,954,576.70
销售费用	8,720,166.61	6,680,729.78
管理费用	274,654,208.69	278,186,040.23
研发费用	63,750,026.65	55,828,306.82
财务费用	281,724,991.31	312,625,722.60
其中：利息费用	282,710,214.39	311,706,131.63
利息收入	10,711,235.21	17,904,383.19
加：其他收益	7,361,666.53	5,643,889.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3,348,345.84	806,410,451.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489,685.29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64,952,828.81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69,50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6,278.71	1,082,326.31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666,035,347.38	945,519,041.98
加: 营业外收入	1,178,688.12	15,287,876.81
减: 营业外支出	-975,508.99	5,383,579.79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8,189,544.49	955,423,339.00
减: 所得税费用	78,531,828.38	95,633,451.71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89,657,716.11	859,789,887.2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16,999,773.52	673,668,464.64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657,942.59	186,121,422.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6,999,773.52	673,668,464.6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万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常珊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默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629,667.72	572,327.05
二、营业总成本	158,994,247.37	186,784,393.64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684,448.95	396,490.9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872,246.21	14,786,560.7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5,437,552.21	171,601,341.97
其中：利息费用	136,121,274.02	171,051,434.22
利息收入	1,332,711.99	6,029,075.33
加：其他收益		97,704.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988,100.00	248,919,1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00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9.51	42,381.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622,650.84	62,847,119.66
加：营业外收入	0.55	
减：营业外支出	-1,131,388.20	2,532,273.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7,754,039.59	60,314,846.4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754,039.59	60,314,846.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万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常珊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默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70,224,841.40	1,801,145,957.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1,268,070,737.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005,666,572.21	1,397,644,762.1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40,824,000.00	273,937,6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843,674,025.5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349,165,090.51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757,680,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66,439,310.98	797,537,042.5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714,822,694.8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3,785.80	2,075,518.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7,317,807.59	1,517,705,17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77,569,012.82	10,008,635,909.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91,924,050.90	1,716,222,553.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84,323,082.2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408,613,860.3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400,000,000.00	450,0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75,210,787.75	502,235,347.1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438,206.12	240,217,699.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9,370,276.59	304,427,086.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017,291.04	1,021,776,630.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89,897,555.04	4,234,879,31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7,671,457.78	5,773,756,591.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1,339,748.92	58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6,344,190.07	276,866,411.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601.23	66,813.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492.35	253,688.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8,059,032.57	858,186,914.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0,396,476.81	322,729,412.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95,341,304.52	5,758,712,801.9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27,444.22	23,342,882.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0,265,225.55	6,104,785,09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2,206,192.98	-5,246,598,182.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798,240,232.8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03,046,854.19	2,693,570,409.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7,546,854.19	3,691,810,642.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27,923,493.77	2,921,764,554.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7,129,430.78	339,540,602.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76,879.08	25,105,337.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7,129,803.63	3,286,410,493.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582,949.44	405,400,148.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117,684.64	932,558,557.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9,722,040.38	1,699,759,514.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5,604,355.74	2,632,318,071.59

公司负责人：万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常珊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默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6,666.67	606,666.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54,906.58	19,467,63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61,573.25	20,074,299.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43,621.31	9,874,85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1,552.72	1,237,106.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8,089.47	102,864,88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43,263.50	113,976,84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8,309.75	-93,902,546.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4,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	66,813.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2,535,900.08	3,310,047,476.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3,830,200.08	3,310,114,290.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06,811.58	513,812.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4,363,500.00	2,540,708,993.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0,870,311.58	2,541,222,806.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959,888.50	768,891,483.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798,240,232.8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2,000,000.00	96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2,000,000.00	1,768,040,232.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22,417,000.00	2,27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1,062,659.08	194,854,231.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6,879.08	7,173,418.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6,356,538.16	2,475,527,650.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356,538.16	-707,487,417.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6,078,339.91	-32,498,479.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788,305.50	250,534,464.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709,965.59	218,035,984.14

公司负责人：万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常珊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默

